证券代码:301137 证券简称:哈焊华通 公告编号:2023-026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哈焊华通	股票代码	3011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丽娜	薛慧
电话	0519-88711168	0519-88710806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长虹东路386号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长虹东路386号
电子信箱	ir@hftw.cn	ir@hftw.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7,936,329.41	757,085,836.21	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530,021.25	20,080,720.41	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566,294.37	13,635,554.30	-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849,287.19	-77,394,896.59	138.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	2.39%	-0.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12,823,277.19	2,034,785,867.56	-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01,605,411.81	1,296,235,689.94	0.4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恒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9%	52,521,000	52,521,000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哈尔滨焊接研究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00%	40,002,300	40,002,300		
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87%	28,861,300	28,861,300		
常州协和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0%	10,000,000	10,000,000		
国新新格局(北京)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新央企新发展格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4%	3,887,619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3%	2,963,416			
周金法	境内自然人	0.92%	1,664,000	1,664,000		
张钰强	境内自然人	0.91%	1,655,700	1,655,700		
单兴海	境内自然人	0.91%	1,655,700	1,655,700		
北京亚群广告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2%	4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10名股东中:哈焊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机械总院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协和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周金法;张钰强为周金法之外甥女潘华萍的配偶。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前10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马银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90,888股,实际合计持有290,888股。 2、前10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邹晖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400股,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51,092股,实际合计持有251,492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833 证券简称:浩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9

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浩洋股份	股票代码	3008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劳杰伟	
电话	020-84853328	
办公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海涌路109号	
电子信箱	security@tenhl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9,032,158.84	571,068,985.17	2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3,245,041.18	175,622,263.97	2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7,997,098.11	167,992,852.26	2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8,416,782.43	109,971,164.33	134.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474	2.0826	27.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6474	2.0826	27.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8%	9.05%	0.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15,819,327.69	2,441,632,781.64	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89,066,825.33	2,145,411,989.82	2.0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蒋伟楠	境内自然人	36.70%	30,943,875.00	23,207,906.00		
蒋伟洪	境内自然人	11.99%	10,110,375.00	0.00		
林苏	境内自然人	11.99%	10,110,375.00	0.00		
蒋伟权	境内自然人	11.99%	10,110,375.00	7,582,78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1,702,953.00	0.0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1,164,700.00	0.00		
洛阳互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1,160,000.00	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743,644.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706,385.00	0.00		
中国银行-南方高增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657,593.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蒋伟楠、蒋伟权、蒋伟洪为兄弟关系,林苏为蒋伟楠、蒋伟权、蒋伟洪的姐妹的配偶,蒋伟楠、蒋伟权、蒋伟洪、林苏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410 证券简称:广联达 公告编号:2023-044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联达	股票代码	0024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树剑	程岩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3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3号楼
电话	010-5640 3059	010-5640 3059
电子信箱	ir@glodon.com	ir@glodo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49,901,446.82	2,754,898,943.39	1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8,161,935.39	396,867,370.81	-3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0,943,499.33	369,110,289.91	-4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0,841,831.99	-77,810,352.74	-813.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05	0.2410	-37.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97	0.2404	-37.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6.96%	下降3.0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570,733,430.74	11,545,493,530.94	-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26,290,036.37	6,311,747,170.12	-2.94%

注:2023年5月,公司实施利润分配,以总股本为基数(不含公司已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数量),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因此,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进行了对应调整。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7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刁志中	境内自然人	15.98%	266,090,783	266,090,783	质押	46,06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40%	256,482,373	0		
陈晓红	境内自然人	4.71%	78,358,000	0		
王金洪	境内自然人	4.29%	71,433,043	53,574,781		
HHLR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价值基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2.50%	41,600,633	0		
涂建华	境内自然人	2.26%	37,558,241	0		
安丽合	境内自然人	1.91%	31,822,118	0		
王晓芳	境内自然人	1.68%	28,0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1.51%	25,208,099	0		
安本亚洲有限公司-安本标准-中国A股股票基金	境外法人	1.40%	23,267,13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自然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袁正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10 证券简称:广联达 公告编号:2023-041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3号楼广联达信息大厦621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及监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正刚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董事刘谦、云泼生、吴佑民及独立董事马永义、柴敬刚、程林以通讯形式参会;公司战略发展顾问、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联达西安科技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0.6亿元(含)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期限为12个月以内(含)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短期投资产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目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健康长远发展,在综合考虑自身经营状况及发展战略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10 证券简称:广联达 公告编号:2023-042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3号楼广联达信息大厦621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金洪召集并委托监事何平女士代为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2名,监事会主席王金洪先生委托监事何平女士代为参会,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真实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联达西安科技有限公司滚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0.6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期限为12个月以内(含)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短期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监事会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健康长远发展,在综合考虑自身经营状况及发展战略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10 证券简称:广联达 公告编号:2023-043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79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3,486,52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50.48元,募集资金净额266,349.1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6月2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364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248,629.79万元,具体情况为:1)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民币98,184.64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98,184.64万元;2)2020年度募集资金到位后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1,465.28万元(2020年度实际投入38,057.16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到位前自有资金预先投入16,591.88万元,已完成置换);3)2021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3,301.89万元;4)2022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1,015.53万元;5)2023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4,662.45万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4,245.5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6,526.26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545.58万元,通知存款余额9,700.00万元,结构性存款6,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6月28日,公司会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0年6月28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联达西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子公司")会同中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新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造价大数据及AI应用项目	85.23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数字项目集成管理平台项目	797.08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BIM设计专业软件项目[注1]	3,742.25
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BIM三维图形平台项目	0.06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	广联达数字建筑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2,789.20
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偿还公司债券	439.41[注2]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新街支行	广联达数字建筑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基地项目[注3]	692.35
合计			8,545.58

注1: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调整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再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向"BIMDeco装饰一体化平台项目",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变更为投向"BIM设计专业软件项目"。

注2:该专户存储余额为募集资金持有期间的利息。

注3: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西安子公司,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广联达西安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4,444.57万元向西安子公司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以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其中增资37,000万元,借款不超过37,444.57万元。相关增资及借款的进度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需求推进,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3年,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可滚动使用。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完成对西安子公司增资37,000.00万元,提供借款28,150.00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共计248,629.79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6月3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西安子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的金额为98,184.64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514号《鉴证报告》,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及西安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98,184.64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并于2020年8月14日完成资金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西安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额度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期限为12个月以内(含)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短期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合作方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实际或预计年化收益率	2023年6月30日余额	截至2023年6月末状态
			起息日	止息日			
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软件园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	2022/8/23	2023/6/30	1.85%	5,000.00	履行中
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软件园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4,000.00	2023/4/17	2023/6/30	1.85%	4,000.00	履行中
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	2021/9/27	2023/1/30	2.025%	0.00	履行完毕
华夏银行北京四通口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2022/11/11	2023/1/30	2.000%	0.00	履行完毕
华夏银行北京四通口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700.00	2023/1/30	2023/6/30	2.000%	700.00	履行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5/15	2023/8/15	2.850%	3,000.00	履行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5/16	2023/8/16	2.850%	3,000.00	履行中
合计		18,700.00				15,700.00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投资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4,245.5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6,526.26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545.58万元,通知存款余额9,700.00万元,结构性存款6,000.00万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调整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再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向"BIMDeco装饰一体化平台项目",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变更为投向"BIM设计专业软件项目",2022年4月30日,"BIMDeco装饰一体化平台项目"实际结余资金21,255.99万元变更用于"BIM设计专业软件项目"。截至2023年6月30日,"BIM设计专业软件项目"实际投入资金11,917.10万元,账户余额9,742.25万元(其中结构性存款6,000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403.36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8月18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6,349.1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662.4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255.9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8,629.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9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造价大数据及AI应用项目	否	25,000	24,663.93	1,348.09	24,696.03	100.13[注3]	2023.0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项目集成管理平台项目	否	49,500	48,821.79	938.92	49,215.63	100.81[注4]	2023.0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IMDeco装饰一体化平台项目	是	24,000	3,275.50	0.00	3,275.5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IM设计专业软件项目	是		21,255.99	6,651.14	11,917.10	56.06[注5]	2025.0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IM三维图形平台项目	否	17,540	17,312.69		17,531.43	101.26[注5]	2021.1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广联达数字建筑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基地	否	75,460	74,444.57	15,724.30	64,566.41	86.73[注6]	2023.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公司债券	否	78,500	77,427.68		77,427.68	100.00	2020.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70,000	267,202.15	24,662.45	248,629.79	93.05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270,000	267,202.15[注1]	24,662.45	248,629.79	93.0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广联达数字建筑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基地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2022年4月调整为2023年6月。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如下:由于客观因素影响,"广联达数字建筑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基地"项目建设所需的劳务用工、设备采购、运输、安装组织等各方面均受到了制约,项目整体进度放慢。本项目已于2023年6月如期全部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截止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入进度未达100%的原因是项目建设尾款约679万元(以最终审计结算金额为准)处于结项审计中尚未支付,项目质保金等约1669万元(以最终审计结算金额为准)未到支付时点,上述两部分金额将在以后期间按结算进度支付。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为98,184.64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514号《鉴证报告》,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并于2020年8月14日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联达西安科技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额度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期